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5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4），现将《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内容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17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12 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1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

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武汉市中信泰富大厦 38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审议《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 3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刊登在 2025 年 12 月 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

提案 1.00、2.00 均属于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上述议案均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提案编码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设置“总议案”，提案编码为 100，对提案 100 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投票意见。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本人持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委托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件及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注明联系电话。

2、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5、1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武汉市中信泰富大厦38楼航锦科技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27-82200722

传真：027-82200882

邮箱：zqb@hangjintechnology.com

5、现场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3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18”，投票简称为“航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7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7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证件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按以下权限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具体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

受托人：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日期：2025年 月 日